

金乡县司法局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金乡县司法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中国·金乡”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jinxiang.gov.cn/index.html>）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金乡县司法局联系（地址：金乡县“和为贵”社会治理服务中心 4 楼，联系电话：0537-8722368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金乡县司法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严格按照市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做好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》和县政府办公室《关于贯彻落实

2021 年济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的通知》规定和要求，从实际出发，结合工作职能特点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精心编制政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1 年，累计通过各类媒体平台发布信息 500 余条，其中通过金乡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50 余条；通过微信公众号“金乡司法”发布信息 400 余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我局严格按照县政府对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，先后完善了《金乡县司法局信息公开指南》、《金乡县司法局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》和《金乡县司法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等各项政务公开管理机制，规定了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的内容范围、方式和程序，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和保障制度并认真落实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做好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编制工作。对列入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各类事项进行逐项审核，明确合法授权依据，编制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向社会公开。二是规范信息公开业务流程。结合制定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进一步优化和重塑业务流程，减少工作环节，明确办事时限，提高办理效率和服务质

量。三是多样性公开政务信息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栏、服务手册、查询系统等形式公开司法政务信息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按照司法系统信息化建设的目标要求，定期维护县司法局网站，目前网站运行良好，知名度不断扩大。做好办事服务信息资源的整理发布工作，根据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要求，及时将我局承担的办事服务事项在金乡政府信息公开网上发布，方便群众查阅和办理相关的业务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设立了县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举报电话和投诉信箱，由局办公室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督查。建立评议考核制度。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机关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，制定具体考核办法，明确考核标准，定期考评检查。加强司法部门行风廉政建设，自觉把政府信息公开纳入部门行风评议的范围，接受人民群众评议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数量								
三、 本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
	供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
		公开申请							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主要问题

- 1、信息更新不够及时。
- 2、人员专业素质有待提高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- 1、进一步丰富公开内容。努力扩大信息来源，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进行完善，保证各类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。

2、加强信息公开专职人员的业务培训，熟练掌握办公自动化水平，能及时有效处理相关问题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2021 年，承办县政协提案 1 件，在规定时限内办理完毕并及时公开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收费情况

2021 年度，金乡县司法局收到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均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（三）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、市、县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，扩展政府信息公开范围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处理程序，明确科室责任分工，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实到位。